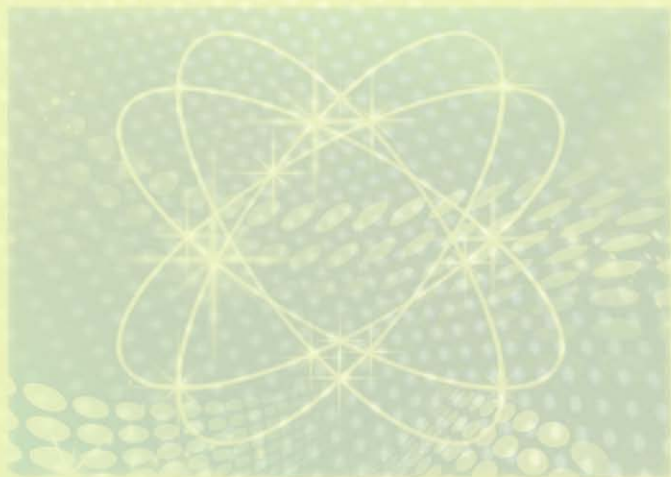


天山祭

祁翠花 著



敦煌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天山祭 / 祁翠花著. -- 兰州 : 敦煌文艺出版社,
2013. 11

ISBN 978-7-5468-0608-2

I. ①天… II. ①祁…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76634号

天山祭

祁翠花 著

责任编辑: 王忠民 刘仕杰

封面设计: 石 璞

出 品 人: 吉西平

敦煌文艺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出版、发行

本社地址: (730030)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 568 号

本社邮箱: dhwy@duzhe.cn

本社博客 (新浪): <http://blog.sina.com.cn/dunhuangwy>

本社微博 (新浪): <http://weibo.com/1614982974>

0931-8773084(编辑部) 0931-8773276(发行部)

兰州德辉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 69.5 字数 1200 千

2013 年 12 月第 1 版 201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 000

ISBN 978-7-5468-0608-2

定价: 98.00 元 (上、下卷)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本书所有内容经作者同意授权, 并许可使用。
未经同意, 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载。

序 (贰)



王忠民

盛夏时季，得一长篇小说稿《天山祭》。实话实说，我对一般的作品无法产生解读的激情，当然也不会对这部小说存有过高的审美奢望。然而，当我读完之后，我的感情却发生了变化。我仿佛穿越了遥远的历史沼泽，回到了一百多年前的祁连山草原：那大气磅礴的草原景象、那凝重的历史回顾、那高昂的民族正气、那高尚的人格情操……这样的阅读感受，应该是由这部作品的实质内涵自然引起的。

作品百十多万字，置故事场景于河西走廊中段祁连山脉，塑人物形象于祁连山草原裕固、藏、蒙、汉等民族。随着故事情节的深入，关于19世纪80年代初到20世纪40年代末祁连山草原各民族牧场生活的故事得到栩栩如生的展示。作家还原了一段草原民族的历史，确切地讲，是那时那地祁连草原最后的贵族心灵的变迁史，是各族人民团结进步的奋斗史。小说情节紧紧抓住我的心，让我读下去。这样的长篇，不是事件和字数的累加，而是一作者胸中气象的呈现，是精心营造的艺术品。祁连山的雪峰、林海、松涛、沟壑、激流、雄性，牧人的勇敢、坚毅、爱情造就了作家灵秀俊雅之气，容纳百川之涵。这种胸中之大沟壑、大山脉、大气象完成了一个初出茅庐的作家的“长篇胸怀”。

有一位西方哲学家说过，一个优秀的作家应该弘扬民族的精神，成为人民的代言人。这就告诉我们，不管人们的文学观念有什么差异，不管学界对优秀作品怎样认同，但有一点无论如何都是毋庸置疑的，那就是优秀的作品必须是高扬伟大的民族精神、抒写崇高的爱国激情的，古今中外，概莫能外。毫不过誉地说，《天山祭》具有一种沛然不可阻挡的魅力，作者站在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的时光隧道上与小说主人公对话。把游牧民族 70 多年间草原生活的碎片联缀起来，在尘封的历史尘埃中钩沉和复制出历史的本质，让草原生活具体化起来，旺堆与他生命中五个生死相依的女人悲喜交集的故事，让我的心灵触觉重返祁连山草原，重新体验草原儿女豪情万丈、正直、勇敢的民族精神，这是作品最令人敬佩的贡献。

作品对以往祁连山草原生活的形象描绘，达到了一定的水准，推出的一幅幅草原风俗画十分逼真，使草原风貌带有鲜明的时代特色。祁连草原，中国最美的草原之一，集西部草原神韵之大成，是中国草原文化深厚积淀的典型。作家是祁连山牧民的女儿，她对祁连山有着特殊的感情，对草原生活有着刻骨的体验和深厚的积累，她说：“爱是一种永久的信仰。一个人有信仰，就因为他有爱；一个人有爱，就因为他有信仰。这一切，用不着多大的理由来解释！”

她对祁连草原那个时期的民俗风情、生产生活、宗教信仰、饮食文化、人文气息、自然风貌、世态人情，乃至建筑样式等的描写，都很到位，甚至可以说是原汁原味，呈现出原生态的风采。她写牧场生活：“来到南山草原后的这多少年以来，多尔济在枯燥单调、磨人耗人拴人的牧羊生活中，从早到晚面对崇山峻岭，面对寒气逼人的雪山，一个人与羊群为伍，与大山森林为伴。人在山中，声音飘不出峡谷，飞不上蓝天，看见的除了山就是山，除了树还是树，方圆几十里见不到一个人影。整日里没有人和你说话，孤独中伴着苍凉，寂寞中渗着无奈。这个时候，只要两条牧狗出现在多尔济的身边，他就有了游牧民族固有的勇敢与坚定。他与残酷的自然环境斗，与自己的内心世界斗，所以，他就活得实在与充盈起来。”

那群山之中的碉楼，那藏式风格的庄园，那车水马龙的西域古城，那静谧恬静的秋季牧场，那雄浑悲壮的转场场景，那云淡风轻的河西大地，那古老神秘的天葬仪式，那蕴涵深奥的佛教文化，那草原少女独到的爱情理念，那牧草，那羊群，那情歌，那牧羊汉子……是那样令人心醉、神往。“她的嘴角也像那时那样给人一种渴望的甜蜜感。她的微含霞色的脸儿，常常使旺堆有一种如梦如幻般的神往。这个朝朝暮暮浴着南山草原的露水长大的女孩儿，她的美丽就在于她的纯洁得没有一点儿瑕疵的眼睛和冷静得让人心灵颤抖的外表”。而凄风苦雨中草原的沧桑和嬗变，又是那样令人心碎、感伤。“望着被烧、被砍的林木，旺堆一次次地老泪纵横着——他太热爱南山草原

中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了。自他十六七岁来到这块尧乎尔人生活的山中牧场，他的生命就同山中广大的草原息息相通了。这里的一切，如他身体中的每一个器官，他觉得不论是缺了花草树木，还是缺了牛羊马匹，甚至是缺了牧人屋顶上的炊烟，对他来说，都是一种深深的遗憾。他没有太多的精力阻止山中发生的这一切，但他的心脏，在这一段凄风苦雨的日子里，却始终为南山草原忧郁的灵魂唱着悲愤的歌谣”。所有这些，无不展示了作家对祁连草原意蕴的深刻诠释和无限真情。

作品中处处流淌着作家对祁连草原的一种神圣的崇拜。一个草原民族的后代，写这部小说，她想说的话就是想集中体现那个时代民族的强势生存精神。“从十岁左右开始，他俩经常像今天这样，带着帐篷，深入到青藏高原的腹地，多次遇到猛兽的袭击，多次遇到山洪暴发，凭着他们两个人大山一样的力气，长河一样的胆量，把一次次艰难险阻都踩平到了脚下。只要在草原上行走，他们两个人的心情永远像六月里高原上中午的太阳，明亮而火热”。草原民族文明体系之所以能够绵延相续如大河奔涌，与祁连山及周边地区民众的勇敢奋斗和家园情感是分不开的。这种强势生存的基本精神，存在于小说主人公悲欢离合的命运之中。他们以或原始、或凄美、或豪迈、或婉约、或勇敢、或平凡的个人命运奏成了这部小说的交响乐。

从文学艺术的角度讲，可以说《天山祭》还是准确地把握了那个时代本身的故事性。这些故事，即或在当代也仍然放闪耀着炫目的光彩。而创造这些故事的各种人物以及这些事件的曲折艰难，都构成了作家无法凭空想象的唯美故事。清末到新中国成立之前，西部祁连草原给人的印象是一个气象万千而又云遮雾罩的时代。祁连草原的广袤、浩瀚、深邃、渺茫、苍凉、嶙峋，养育了率真而又神秘的游牧民族，以小说样式来展示祁连山游牧民族，令无数人无所适从。就是这样一个使人产生无可判断的茫然、眩晕的时代，让作者凭借巧妙的构思和独到的表述，拾得了遍地珍宝。让草原民族不再封闭，主人公与山外丝绸之路上的古城甘州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大山中的民族同样经历了辛亥革命、清帝退位、混乱民国、红军西征、迎接解放等重大历史事件。在事件的发展中，主人公的心灵逐步变迁，故事情节也愈发显得血肉丰满。

作品形象地告诉我们，在那个时代，西部草原的生命状态是何等饱满、何等昂扬、何等自信、何等坚定！“草原上的这些人们，他们的身体可能就

是这山的某一部分，他们的血液，可能就是那些千纵万横于草原上的河流当中的某一条中流淌的清冷冷的水溪。所以，这些生活在草原上的人们，他们周身散发出来的气息，才使人感到那样温暖、那样充满激情。这草原，是有生命的草原，它的生命，就是牧人的生命”。

作品“大事不虚，小事不拘”的写法让大量历史资料鲜活起来，让游牧民族草原生活鲜亮起来，让人在愉快的阅读之中深刻感悟民族文化所在。“她穿一件红色滚着黑边的长袍，长及脚面的袍裾，走起来发出好听的声音。她的头发还是黑得耀眼，被辫成许多根细辫儿，像柔软下垂的柳枝那样，披在她的背上，发梢上结着长长的黑丝绳儿，一直垂到了地面；头顶上装饰着圆形白色的琥珀、蝴蝶形的红玛瑙、扇形的银片。她的这一身装束，是南山草原上的尧乎尔贵族少女常有的装束，但在她身上，看起来更迷人”。

作者关注的是草原民族的内心世界。作品的时间跨度长，牵涉的头绪多，但作者浓缩了庞大的生命，揭示了生活的内在节奏，以凝重、浑厚的风范来叙述她的情和爱。“玛塔在旺堆的搂抱中，像一只温顺的野鹿，她除了那样积极响应着旺堆的每一种表示爱意的动作外，自己也给心爱的人展示出很自我、很纯朴、很原始的一面。她那样主动地把自己的热情传送给心爱的人，又那样主动地接受他给予她的全部的冲动与躁动，她应和着他的放肆，应和着他的奔放，这一夜他们与松涛同醉，同夜风共眠”。

作品将一段祁连草原民族沉淀、凝聚、升华、成熟的牧场文明，根植于一个人的生命轨迹，对草原民族及其原生文明进行深度反思，是同类题材创作的突破。“他对旺堆说，我们应该感谢草原，是草原哺育了我们的生命，我们在她的怀抱里吮吸着她的身体里的宝藏，我们才能长大。当我们衰老时，我们的子女，接着我们的生命继续向它索取。它所付出的一切是我们这些渺小的人类所不能够付出的。所以我们人类也应该像草原那样，将广阔的胸怀呈现出来。对生老病死，我们要做到自自然然，没有危惧，不惧阵，勇敢地面对我们将要面对的一切”。

作品中所呈现出来的祁连草原情结是一杯浓浓的青稞酒，一杯潜存在情感之湖的深层里的浓郁馨香到化释不开的草原上的青稞酒。“天那么蓝，草那么绿。就在他们的脚下，一股泉水清澈地流淌着。向远处看，黄色的金露梅形成了一片耀眼的海洋，使旺堆想起布达拉宫那熠熠生辉的金顶。一种圣

洁，一种爱戴从他的心底升起。在庄严的自然面前，高原的汉子内心被一种大自然的伟力所征服。他有的只是一种拳拳的爱恋之心，内心像在用一双手，抚摸这纯洁得像少女的肌体一样的大自然”。那时那地的草原生活，应该是旺堆一场最美的爱情与信仰追求。他所经历的爱与被爱，随岁月不停地流去，草原汉子浪漫飞扬的神采被时光磨去光泽，尽生华发，留在光阴里的是草原晨光中的一缕甘冽。

在作者平静的文字后面，涌动着一种激越的力量。作品诗意般的情怀，诗意般的情思，诗意般的张扬和诗的含蓄，在文字叙写的色调里表现得淋漓尽致。“惬意的秋牧生活，让草原汉子、姑娘们在这个季节里时常爆发出发泄的欲望与冲动，他们对着蓝天白云，对着高山密树，扯开了嗓子猛吼着自己心中的情感，抒发着一种对游牧生活的悠悠情思。他们这种只唱给旷野的歌谣，给走草原的旺堆留下了难以忘却的记忆”。

作者对草原生活复杂感受的干净利落表述，呈现为激烈喷吐的情状。面对云卷云舒的牧野，她掩饰不住自己的爱恋；面对最原始的人性欲望，她率性直面，其骨髓里弥漫着一种独秉的诗性气质，使文字张弛有度，充满个性和可读性。“当芹儿泪水长流的时候，她帮助旺堆进入了她的身体，她感受了两个人在云山雾海里死去活来的疯狂跃进。那一刻，她宁愿自己就那样哭着死去，宁愿就那样让旺堆那强壮而发狂的身体永远覆盖了自己……一个已经过了人生中年的女人，在等待与忍耐中度过自己大半生寂寞岁月的女人，在那个夜晚里，重温了年少时候最最浪漫，最最激越的内心焦渴与期望”。

掩卷沉思，我想，无论是谁，当你面对这部长篇新著《天山祭》时，你都会怦然心动、感怀良久——正是这样一部小说将如诗如画的祁连风光，游牧民族的浪漫生活，生死相依的家园情结，凌霜傲雪的高洁情操，凄美冷艳的爱情故事融于一体。

巴尔扎克有句名言：“小说被认为是一个民族的秘史”。这部小说所描述的无疑正是祁连山游牧民族全部历史、全部人性里的冰山一角。作者能够这样勇敢地、甚至有些驾轻就熟地把草原民族心灵变迁史成功地勾勒出来，能够把宏大的草原生活场面和微妙的草原生活细节生动的勾画出来，是一种不平常的叙事能力，是作者小说创作日趋成熟的表现。

刘颀说：“既随物以婉转，亦于心而徘徊。”作品“随物”“婉转”出来

的汪洋恣肆、林涛呼啸、长河奔涌般的抒发，是作家深厚积淀的集中迸发，这颗独有的“心”所“徘徊”出来的全景性、史诗性的灵魂世界，是作家追求的至尊生命。

是为序。

2013年9月



目录 TIANSHANJI

上卷

第一章	1
第二章	26
第三章	53
第四章	78
第五章	103
第六章	125
第七章	151
第八章	177
第九章	199
第十章	225
第十一章	250
第十二章	269
第十三章	297
第十四章	323
第十五章	347
第十六章	378
第十七章	403
第十八章	426
第十九章	450
第二十章	477

第二十一章 503

下卷

第二十二章 527

第二十三章 550

第二十四章 573

第二十五章 599

第二十六章 626

第二十七章 649

第二十八章 672

第二十九章 692

第三十章 715

第三十一章 739

第三十二章 765

第三十三章 792

第三十四章 815

第三十五章 835

第三十六章 853

第三十七章 874

第三十八章 898

第三十九章	915
第四十章	931
第四十一章	950
第四十二章	974
第四十三章	988
第四十四章	1005
第四十五章	1021
第四十六章	1041
第四十七章	1057
尾声	1077
后记	1085

第一章

草原上，树绿、草绿，连人心也泛着绿色的波光。

就在这绿色逼眼的迷人风光中，十六岁的旺堆与美丽的尧乎尔少女玛塔，在祁连草原的南山鹿儿岩相遇了。

看起来一切都是机缘……

十三岁的旺堆少爷来到通达城里，是1880年正月里的事。

通达城坐落在祁连山脚下。

祁连山是中国西部著名的草原。

在以后漫长的岁月里，旺堆与祁连草原以及这座城市结下了难解难分的情缘……

祁连草原舒缓着身躯向东南挺进到一个叫冷龙岭的地方，就像老天要让山南山北的生灵能够窥望一样，以很小的动作，轻轻那么一划，就划出了一条若隐若现的裂隙。

远望，山还是那座山。近观，一条峡谷破山而出，形成了一条天然坦途。

于是这条峡谷就成了古时中国西部商业、军事、政治的重要通道。这条通道上演绎的故事，就是祁连生灵世代演绎的故事。

峡谷呈南北走向，也不知是哪朝哪代的叫法，称之为大斗拔谷。

大斗拔谷是河西走廊南下湟水的重要通道。

古丝绸之路的南线，从长安出发，经天水、秦安、陇西、临洮、兰州，沿



湟水草原西进，经民和、西宁、大通，进入祁连山中，过峨博，就到了大斗拔谷。

大斗拔谷，两侧山峰高耸入云，峭壁林立，深邃险峻。一水中流，由南向北，呼啸奔腾。

——真是天斧神工造就的雄关要道，历来为兵家必争之地。

据说汉代著名将军霍去病，每次率军西征，大斗拔谷是大军的必经之路。

据说隋炀帝杨广，当年率四十万大军征服吐谷浑后，在祁连山会见西域二十七国使臣，也从这里经过。

据说唐朝大将杜宾客大战吐蕃、成吉思汗派兵攻取西宁、明末闯王李自成部将贺锦攻青海等许多大事件都与这里有关。

大斗拔谷，这个在巍峨的祁连山怀抱中的小小峡谷，因为它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和天然坦途，成为南来北往的商旅贾客的汇聚之地。

因此，出谷口后，到达平缓开阔的平原地带，在山客、军人的哄杂声中，就形成了一个规模宏大的集镇。

这个集镇里，成年累月地接纳着山南的猎户，山北的粮贩。

——“商胡贩客，日款于塞下。”于是野马山的皮货，冷龙岭的野味，托菜山的药材，西岔河的木材……在这里应有尽有。

这里的集市常年热闹非凡，在别处见不到的宝贝在这里随处可见，在别处吃不到的山货、野味在这里都是家常便饭。

南来北往的商贩旅客，让这里繁荣得像每天都在过节似的。

汉武帝打败匈奴，在这里建郡，移民屯田，打开了汉朝通往西域的商路。

因此，把祁连山下的这个郡就叫做“通达”，寓“通畅顺达”之意。

自那时起，贩运性商业活动在通达日渐繁荣起来。

天马、汗血马、铁器、漆器、玉石、琉璃、珊瑚、琥珀、象牙、犀角、夜光杯、棉布、丝绸、缕金缎、金银饰品、香料……在市场上兴旺地交易着。

米粮市、炭市、菜市、木材市、油市、麻渣市、苇席市、骡马市……应有尽有。

鳞次栉比的店铺里出售着布、絮、裘、褐、毡、毛、皮等日用品。

通达城近郊种粮食的农民，远郊放牲畜的牧民，杂相居住。

西域的商人给通达带来了葡萄、胡瓜、胡豆、胡椒、胡桃、葱、蒜、石榴、苜蓿等农作物的种子，人们能种的则种，能栽的则栽——祁连山下这一方



土地，市场兴隆、商业繁荣、客商云集、物流活跃、钱粮丰饶、庶民安乐、富甲江南。

——“四面番回，华夷交会。”通达成了国际贸易的城市，成了河西的驿道中枢，也成了天下人们经销山货特产的转口城市。

于是，清乾隆年间，朝廷拨款，民间出钱出力，大兴土木，修建了闻名南北的通达城。

东、南、西、北四个城门，各门上镶嵌横额：东城门“旭晖”，西城门“落霞”，南城门“凝碧”，北城门“惠风”。

城楼上高挂大匾，东为“紫气蔚然”，西为“长河落日”，南为“祁连依屏”，北为“长城萦绕”。

横额、大匾既有地域特点，又有诗情画意。

城内古刹栉比，亭台林立，古木参天。苇塘池溪，湖光山色。民宅民居，楼阁飞檐，十分悦目。

那些行走在热闹异常的商品交易街上的汉民、西蕃（唐时称吐蕃，明以后称西蕃或黑蕃，自称蕃娃或安多娃，新中国成立后称藏族）、回民、尧乎尔（民国时居住在祁连山区的部落称黄蕃，新中国成立后称裕固族）人……操着自己民族的语言，穿着自己民族的服装，给通达城增加了不少情趣。

琳琅满目的日用品，独具特色的山货，色彩斑斓的人群……成为当时通达独具特色的美丽风景。

在人头攒动、熙熙攘攘的商品交易街中段，高悬着“聚奇”“悦来”匾额的两处店面，更是引人注目。

旺堆少爷来到通达城并住进商品交易街上的“聚奇”店的这一年，中国政府平定阿古柏新疆叛乱已经三年，西北局势趋于稳定。

四年前，中国政府和英国人签订了《中英烟台条约》。中国允许英使馆派人从北京出发，“遍历甘肃、青海一带地方，或由内地四处入藏，以抵印度”。

英国人为自己染指中国的西北、西南找到了冠冕堂皇的借口。于是英国人在哲孟大吉岭建立军事基地，做好了入侵西藏的跳板。雪域高原宁静祥和的天空笼罩在战火的乌云里。

虽说湟水草原远离雪域高原，但战争的气氛在不安定的风中逆转，丝绸之路南线的商队时时在惊恐不安中前进，沿途遭到武装匪徒、山寇的袭击，货物被劫，商人悉数被杀的事情时有发生。



尼玛老爷的庄园在离青海湖几十里外的湟水草原。这里地势开阔平缓，牧草肥美。往前，则是青藏高原的北原，森林茂密，山大沟深，各种珍禽异兽应有尽有。靠山吃山，靠水吃水。这里的牧民靠着老天的恩惠，在高原的冰天雪地里繁衍生息。

那些从长安出发一路西进到达湟水草原的商人，看到沿途牧民拥有着大量的皮货，他们知道这些珍贵皮毛的好处，于是以很低的价钱买了这些皮货，有时候还用很少的诸如洋蜡、棉布之类的东西换取大量的山货。许多商人在进入祁连山之前，就已经在湟水草原一带发足了财。

有一个叫林贵志的陕西商人，十多年前就从长安往西一路贩运，沿途交易，在湟水草原与尼玛老爷结下了深厚的友情。一来二往，尼玛老爷的庄园成了他西进途中必然停留的地方。

他把大量的珍贵皮毛从这里运往通达，也把高原牧民世代没有见过的各种各样的日用品运到了这里，从针头线脑到大件衣物，他的商队里都应有尽有。

林贵志的商队，给这个沉睡的高原带来了新鲜，带来了文明，也给尼玛老爷带来了认识上的转变。

与林贵志交往了十多年，尼玛老爷在林贵志的精明利落上看到了外面的世界，林贵志在尼玛老爷的纯厚豪爽里，学得了草原民族的诚挚，他跟尼玛老爷学得一口流利的吐蕃语，使他在草原的生意更加顺利、红火热闹。

1875年——清光绪元年。林贵志准备回家养老，商队交给了合伙人。走之前，他把自己在通达城里的皮货店“聚奇”赠给了尼玛老爷，说一是纪念自己十多年来在祁连山下的生意经历，二是纪念与尼玛老爷十几年来友情。

林贵志托一个十分可靠的掌柜叫邢顺的替尼玛老爷照管“聚奇”，并嘱咐尼玛老爷说，让他收购湟水草原的山货，送到通达城里，在“聚奇”出售，就可以赚得想要的银两。

六年来，“聚奇”生意一直很好。尼玛老爷的货源充足而收购价格又不贵，那些精美的山货皮毛常常成了汉地商人最青睐的商品。邢顺掌柜又谙熟生意上的种种门道，一时间，“聚奇”门前车水马龙，成了通达城里最热闹的店铺。

但尼玛老爷这几年逐渐老了，再操心一个在千里之外的山货店，他觉得有点儿力不从心，但又念着林贵志的一番情谊，舍不得“聚奇”的生意。

于是，他让自己最小的儿子，十三岁的旺堆少爷来到了通达，跟着邢顺掌柜熟悉、了解、学习“聚奇”的生意，以便接替自己对“聚奇”的管理。

尼玛老爷是湟水草原远近闻名的土司老爷。他主持着地方上的政务、商务、民务。他在湟水草原一带拥有大量的土地、草原，牛羊成群，钱财广聚，是湟水草原首屈一指的贵族。

六个儿子中，除最小的旺堆跟着尼玛老爷外，前五个儿子都在湟水草原拥有自己的山场、草原、牛羊、庄园。他把老朋友林贵志馈赠的“聚奇”交给旺堆，倒不是因为挣钱，除了对老朋友情谊的纪念外，多半是为了六少爷旺堆。

这孩子有一颗聪明的脑袋，什么事在他的面前，都不是难事，前些年他居然跟着林贵志认识了几千个汉字，还能说一口流利的汉语，让老朋友常常竖着大拇指夸他“孺子可教”。他还完全继承了尼玛老爷的秉性，小小年龄就骁勇有谋，长得威威猛猛，强悍有力，马上步下的工夫都非常不一般。

他在高山密林间跟着哥哥们打豹猎鹿如探囊取物，行走在青藏高原的寒冷酷暑里他挥洒自如。

尼玛老爷打心眼里喜欢自己的最小的儿子，从小就没有把他当少爷培养，一任他狂放不羁地自我发展，像森林里高大的树木，在阳光下任它的枝枝丫丫尽情生长，使他拥有了枝繁叶茂的身躯。

旺堆少爷就这样在无拘无束中长大，他的胆识，他的学问，都在他的喜好中成长起来。

人常说，“小子不吃十年闲饭”——十三岁的小小少年，在高原牧人的心目中，成了一匹狂奔的黑骏马。

在林贵志的帮助下，他居然学会了算账、记账，这在方圆百里的牧场上是天大的本事。

尼玛老爷在自己一生的人生阅历中，下西宁，走兰州，朝西藏，去夏河拉卜楞，见过了形形色色的事，接触过各种各样的人。山外山内精彩的世界留给这个土司老爷太多的神往，太多的幻想和太大的理想。有时候他甚至想，如果再往前十年、二十年，自己还要到外面闯荡闯荡呢。

他把自己的心思，一股脑儿地寄托到六少爷旺堆的身上。他相信血管里流着草原民族强悍血液的儿子，在走下高原的日子里，同样能把草原民族的智慧在通达城里的“聚奇”挥洒得淋漓尽致。



于是在 1880 年的正月里，尼玛老爷像往常每一次出山一样，风餐露宿，风雨兼程，经过大斗拔谷，带着儿子和仆人们一起来到了通达城里的“聚奇”。

他把自己一片热切的希望留给了儿子。

他要让儿子在山外的世界里自我磨炼，自我成就。

尼玛老爷一行人的到来，让邢顺掌柜非常高兴。

他把尼玛老爷和旺堆少爷安顿到尼玛老爷每次来往居住的宅子里。

这里的建筑都是汉式建筑。房屋被高大的院墙围着，进大门穿过照壁，才进入四合院的天井。房屋宽敞明亮，古色古香的木雕窗上笼着洁白的洋纱，阳光将自己的影子一方方一格格印到室内的墙上、地上。尼玛老爷每次来，见到这种景致，心中的温情油然而生。这阳光与冰天雪地的高原上山盗般的强烈阳光相比，简直可以说是个温良的少女。

从湟水草原初次来到通达城里的旺堆，在具有温暖阳光的房间里，与阿爸一起充分享受了人生的另一番情调。

这处宅院也是老朋友林贵志连同“聚奇”一起赠给尼玛老爷的，它在“聚奇”店的后面。

在尼玛老爷的心中，这处宅院和“聚奇”一样，同样寄托了老朋友林贵志对自己的一往情深。

听邢顺掌柜详细地汇报了店里的生意情况、人员情况以及一些杂务，尼玛老爷就让旺堆给邢掌柜叩了头，正式开始向他学习做生意。

由于时局不稳，通达这座河西走廊最大的城池，近两年来经济也大不如从前，加上南山的抢匪、沙漠里的盗贼都很猖獗，商贸流通就受到了极大的影响。有时从长安出发西进的商人，在过了肃州进入沙漠地带后货物常被劫掠，而从西域东进的商队，往往一路走不到兰州，就人财两空。

尼玛老爷知道这种情况和湟水草原的情况如出一辙，但他相信这种局面不会逼死这座繁荣了几百年的城市。

几百年的文明精髓难道不养活一个从古老高原上下来的血性后生？尼玛老爷心里很坦然，他放心地把自己钟爱的儿子交给这座聚农耕文明、商业文明于一身的祁连山下的城市。

尼玛老爷带着老年人的美丽梦想，进大斗拔谷，越过祁连山回到了碧波荡漾的青海湖旁边。

尼玛老爷走了，旺堆少爷于是在陌生的通达城里居住了下来，在“聚奇”